

股票代码: 600345 证券简称: 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 2026-033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情形：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经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2,115万元到46,567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7,766万元到25,76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2,115万元到46,677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2.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7,766万元到25,760万元。

股票代码: 600220 证券简称: 城市传媒 公告编号: 临2026-017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经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00万元到-2,700万元，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100万元到6,900万元。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00万元到-2,700万元，与上年同期4,027.71万元相比，将减少9,927.71万元到6,727.71万元，同比下降147.17%到167.04%。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100万元到6,900万元，与上年同期6,655.80万元相比，将增加44.20万元到1,244.20万元，同比增长7.85%到22.00%。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股票代码: 603278 证券简称: 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28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
● 业绩预告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经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000.00万元左右，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000.00万元左右。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000.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2.预计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600.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股票代码: 603258 证券简称: 电网网络 公告编号: 2026-028

杭州电网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杭州电网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500.00万元到-4,7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继续出现亏损。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900.00万元到-5,100.00万元。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500.00万元到-4,7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继续出现亏损。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900.00万元到-5,100.00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1,223.0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33.8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

杭州电网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股票代码: 600893 证券简称: 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 2026-036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的情形。
●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000.00万元到15,500.00万元；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9,500.00万元到21,000.00万元。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000.00万元到15,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9,177.79万元相比，将增加4,822.21万元到6,322.21万元，同比增加52.54%到68.89%。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9,500.00万元到21,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3,841.44万元相比，将增加15,658.56万元到17,158.56万元，同比增加407.62%到466.77%。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股票代码: 603918 证券简称: 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 2026-040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610万元至-3,000万元。
● 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890万元至-3,270万元。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610万元至-3,000万元，将出现亏损。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890万元至-3,27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股票代码: 000506 证券简称: 招金黄金 公告编号: 2026-027

招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0,000万元—24,000万元	盈利:4,489.48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347.48%—436.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8,000万元—11,000万元	盈利:1,354.92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486.44%—766.14%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2元/股—0.26元/股	盈利:0.06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招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股票代码: 000507 证券简称: 珠海港 公告编号: 2026-043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局第六十次会议决议及2024年8月2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24年7月1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注册及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2024年12月23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4〕CP190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4年12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24-112公告。

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已于近日成功发行，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预测，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本期业绩预告主要内容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1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266万元。
（二）每股收益：-0.02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本期权益法确认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增长，同时本期处置参股公司股权产生投资收益，导致公司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为财务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一）利润总额：4,022.2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27.7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055.80万元。
（二）每股收益：0.061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公司持有的美元基金投资项目受收购公司股份支付对价大幅下降以及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下降等因素综合影响，于报告期末确认大额公允价值变动损失9,435万元。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 000016, 200016 证券简称: *ST康佳A,*ST康佳B 公告编号: 2026-49
债券代码: 133783, 134294 债券简称: 24康佳03, 25康佳01
134334 25康佳03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3,000.00万元—18,000.00万元	亏损:38,332.80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6,000.00万元—22,000.00万元	亏损:102,750.2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56元/股—0.0748元/股	亏损:0.1592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026年上半年，公司通过专业化整合、持续优化业务结构、通过精益管理，全面提升产供销销链条效能，期间费用持续下降，经营利润同比改善，加之参股企业投资收益同比增长，公司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但由于以下原因，整体仍处于亏损状态。
（一）2026年上半年，公司消费电子业务上供应链持续波动，产品成本持续走高，产品结构调整及价格策略调整未能有效对冲成本上涨压力，业务毛利空间受到进一步挤压，虽然期间费用持续优化，但毛利获取未有效增量期间费用，经营利润仍处于亏损状态。
（二）目前公司半导体业务仍处于产业化初期，部分产品实现产业化销售，尚未实现规模化及效益凸显，半导体业务整体经营处于亏损状态。

（一）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具体财务数据以202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
（二）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2026年年度报告》《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股票停牌期间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30），由于公司同时触及对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若公司经审计的2026年期末净资产不能转正，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郑重声明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 000016, 200016 证券简称: *ST康佳A,*ST康佳B 公告编号: 2026-50
债券代码: 133783, 134294 债券简称: 24康佳03, 25康佳01
134334 25康佳03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案件所处的阶段：因江西新鑫建安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新鑫”）、江西内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 000087 证券简称: 济高发展 公告编号: 临2026-023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业绩预告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2.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5,400万元，预计将出现亏损。
3.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2,900万元。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5,400万元，预计将出现亏损。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东进产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D98C371L；法定代表人：赵可齐；成立日期：2024年1月6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济南高新智慧荟合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孙村街道科航路1066号科航大厦2号楼11层；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土地整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住房租赁；房地产经纪；土地用途租赁；园区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
东进产发为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济南高新智慧荟合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东进产发总资产670,190.55万元，净资产6,154.34万元；2026年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2,579.84万元。（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东进产发总资产555,226.62万元，净资产5,000.51万元；2026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153.83万元。（未经审计）
三、瑞枫贸易签署的相关《钢铁采购合同》主要内容
标的、数量：瑞枫贸易为东进产发的相关房地产项目提供钢铁合计15,000吨，以半个月为确定一次结算价格，结算价格为（（我的钢铁网）当日项目所在地市场钢铁价格+37元/吨，最终结算数量按东进产发实际签收的数量为准。
合同还就结算方式、包装标准、验收、违约责任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对价投资
瑞枫贸易前期通过公开招采方式中标济高控股集团钢铁集中采购，并签署集中采购战略合作协议。本次交易定价系以采购集中采购策略协议约定的定价规则为基础确定，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瑞枫贸易签署钢铁采购相关协议，预计将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具体影响金额以年审会计师最终审计数为准。本次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市场化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1.公司全资子公司瑞枫贸易与济高控股集团签署集中采购战略合作协议，以（市场价格+37元/吨）为济高控股集团及其权属公司在山东省内开发的项目提供钢铁，规模约1万吨。瑞枫贸易分别与关联方济南高新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济南东进产发投资有限公司、济南东进产发有限公司签署《钢铁采购合同》。瑞枫贸易为东进产发的相关房地产项目提供钢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日、2025年8月29日、2026年4月2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高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与控股股东之一济高控股集团、关联方济南东进产发建设有限公司签署《委托运营协议》《资产运营管理委托协议》，分别将其运营管理的留学人员创业园2号楼等项目委托给东进产发进行运营管理，上述项目运营管理费均以基础费用+增量奖励方式计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委托运营委托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3.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南高和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高和物业”）分别与控股股东之一济高控股集团、关联方济南东进产发建设有限公司签署《物业服务委托合同》，分别将其运营管理的留学人员创业园物业服务项目委托给高和物业物业服务事宜，高和物业为上述项目提供物业服务收取物业费标准为4.99元/平方米/月（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物业服务委托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4.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济南高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简称“鲁建发”），分别豁免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高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高新产发”）、山东永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借款本息合计28,015.72万元；关联方济南舜祥投资有限公司出具《豁免函》，分别豁免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济南高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本息合计7,746.76万元。上述债务豁免金额合计37,762.48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披露的《关于获得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债务豁免的公告》。
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公司控股股东济南高新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和关联方申请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或等外币）的借款额度，在有效期内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借款利率将参照银行等金融机构同期贷款利率水平及控股股东和关联方实际融资成本，由双方在签订借款协议时协商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六、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 600807 证券简称: 济高发展 公告编号: 临2026-024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相关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瑞枫贸易有限公司（简称“瑞枫贸易”）与济南东进产发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东进产发”）签署《钢铁采购合同》，瑞枫贸易以（（我的钢铁网）当日项目所在地市场钢铁价格+37元/吨）为其房地产项目提供钢铁。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8月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签署钢铁采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瑞枫贸易与济南高新控股集团（以下简称“济高控股集团”）签署《济高控股集团2025-2026年度钢铁集中采购战略合作协议》，以（市场价格+37元/吨）为济高控股集团及其权属公司在山东省内开发的项目提供钢铁。济高控股集团及其权属公司2025-2026年度采购钢铁约1万吨，由瑞枫贸易和两个自然人以公开招采方式中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钢铁采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瑞枫贸易与东进产发签署《钢铁采购合同》，瑞枫贸易以（（我的钢铁网）当日项目所在地市场钢铁价格+37元/吨）为其房地产项目提供钢铁合计15,000吨。东进产发为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济南高新智慧荟合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额度在上述中标额度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 600515 证券简称: 海南机场 公告编号: 临2026-042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05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除息（派）日	派息（派）日
A股	2026/7/20	-	2026/7/21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实施会损害公司利益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5月29日的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 2026年年度
2.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1,425,309,60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126,548.01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除息（派）日	派息（派）日
A股	2026/7/20	-	2026/7/21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发放。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开户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发放。
（2）本次权益分派不派及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2.自行发放对象
无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非居民企业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04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红利不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提示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2）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中国境内居民个人投资者，扣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045元。
五、关于香港市场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预扣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股息红利代扣所得税减免的申请，待征收股息和根据股息扣缴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后，公司将予以退税。

（4）对于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公司将不

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内石”）、江西中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中盛”）未按期偿还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资产江西分公司”）的借款及其利息，长城资产江西省分公司向法院起诉，请求判决江西新鑫、江西内石、江西中盛向长城资产江西省分公司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及违约金，同时要求江西新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佳新材”）、江西高透基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高透基板”）、江西新凤微晶玉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凤微晶”）等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本案件目前为二审重审二审已判决。

2.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重审一审被告，重审二审上诉人。
3.涉案金额：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借款本金及利息等费用，合计31,375.80万元。
4.对上市公司产生的影响：本次发回重审的二审判决为终审判决，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此前已就该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3.97亿元，本次判决结果预计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鉴于该判决事项的后续进展及执行情况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其对本期及后期间的具体影响尚难以准确估计，最终影响金额将以公司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将严格遵循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案件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审慎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一、重大诉讼的基本情况
长城资产江西分公司因借款合同纠纷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为江西新鑫、江西中盛、江西内石、江西新子欣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新子欣”）、康佳新材、江西高透基板、新凤微晶、朱黎明、冷素敏、朱子龙、朱清明，第三人为江西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中康佳新材、江西高透基板、新凤微晶为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51%的控股子公司。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9月受理，案件标的金额31,375.80万元。
2019年10月31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江西新鑫、江西中盛及江西内石自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长城资产江西省分公司偿还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3亿元及利息（年利率为24%）和违约金；康佳新材、朱黎明、冷素敏、江西高透基板、新凤微晶对上述判决确定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康佳新材、朱黎明、冷素敏、江西新子欣、朱子龙、朱清明承担抵担保责任；各被告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
2023年7月24日，最高人民法院做出裁定：一、撤销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2018）赣民初110号民事判决；二、本案发回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重审。

2023年6月20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重审一审判决江西新鑫、江西中盛及江西内石自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长城资产江西省分公司偿还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28,714.36万元及利息（年利率为4.75%）；康佳新材、朱黎明、冷素敏、江西高透基板、新凤微晶对上述判决确定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康佳新材、朱黎明、冷素敏、江西新子欣、朱清明承担抵担保责任；康佳新材、江西高透基板、新凤微晶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

相关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披露的《关于大幅未决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63）以及相关定期报告中涉及诉讼的有关情况。

二、诉讼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最高人民法院出具的《（2024）最高法民终4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审案件受理费1,898,621元，由康佳新材、江西高透基板、新凤微晶负担。
本次发回重审二审判决为终审判决。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发回重审后的二审判决为终审判决。公司此前已就该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3.97亿元，本次判决结果预计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鉴于该判决事项的后续进展及执行情况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其对本期及后期间的具体影响尚难以准确估计，最终影响金额将以公司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将严格遵循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案件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审慎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2024）最高法民终46号《民事判决书》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五日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东进产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D98C371L；法定代表人：赵可齐；成立日期：2024年1月6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济南高新智慧荟合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孙村街道科航路1066号科航大厦2号楼11层；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土地整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住房租赁；房地产经纪；土地用途租赁；园区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
东进产发为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济南高新智慧荟合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东进产发总资产670,190.55万元，净资产6,154.34万元；2026年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2,579.84万元。（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东进产发总资产555,226.62万元，净资产5,000.51万元；2026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153.83万元。（未经审计）
三、瑞枫贸易签署的相关《钢铁采购合同》主要内容
标的、数量：瑞枫贸易为东进产发的相关房地产项目提供钢铁合计15,000吨，以半个月为确定一次结算价格，结算价格为（（我的钢铁网）当日项目所在地市场钢铁价格+37元/吨，最终结算数量按东进产发实际签收的数量为准。
合同还就结算方式、包装标准、验收、违约责任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对价投资
瑞枫贸易前期通过公开招采方式中标济高控股集团钢铁集中采购，并签署集中采购战略合作协议。本次交易定价系以采购集中采购策略协议约定的定价规则为基础确定，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瑞枫贸易签署钢铁采购相关协议，预计将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具体影响金额以年审会计师最终审计数为准。本次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市场化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1.公司全资子公司瑞枫贸易与济高控股集团签署集中采购战略合作协议，以（市场价格+37元/吨）为济高控股集团及其权属公司在山东省内开发的项目提供钢铁，规模约1万吨。瑞枫贸易分别与关联方济南高新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济南东进产发投资有限公司、济南东进产发有限公司签署《钢铁采购合同》。瑞枫贸易为东进产发的相关房地产项目提供钢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日、2025年8月29日、2026年4月2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高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与控股股东之一济高控股集团、关联方济南东进产发建设有限公司签署《委托运营协议》《资产运营管理委托协议》，分别将其运营管理的留学人员创业园2号楼等项目委托给东进产发进行运营管理，上述项目运营管理费均以基础费用+增量奖励方式计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委托运营委托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3.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南高和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高和物业”）分别与控股股东之一济高控股集团、关联方济南东进产发建设有限公司签署《物业服务委托合同》，分别将其运营管理的留学人员创业园物业服务项目委托给高和物业物业服务事宜，高和物业为上述项目提供物业服务收取物业费标准为4.99元/平方米/月（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物业服务委托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4.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济南高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简称“鲁建发”），分别豁免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高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高新产发”）、山东永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借款本息合计28,015.72万元；关联方济南舜祥投资有限公司出具《豁免函》，分别豁免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济南高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本息合计7,746.76万元。上述债务豁免金额合计37,762.48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披露的《关于获得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债务豁免的公告》。
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公司控股股东济南高新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和关联方申请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或等外币）的借款额度，在有效期内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借款利率将参照银行等金融机构同期贷款利率水平及控股股东和关联方实际融资成本，由双方在签订借款协议时协商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六、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7月15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东进产发总资产670,190.55万元，净资产6,154.34万元；2026年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2,579.84万元。（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东进产发总资产555,226.62万元，净资产5,000.51万元；2026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153.83万元。（未经审计）
三、瑞枫贸易签署的相关《钢铁采购合同》主要内容
标的、数量：瑞枫贸易为东进产发的相关房地产项目提供钢铁合计15,000吨，以半个月为确定一次结算价格，结算价格为（（我的钢铁网）当日项目所在地市场钢铁价格+37元/吨，最终结算数量按东进产发实际签收的数量为准。
合同还就结算方式、包装标准、验收、违约责任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对价投资
瑞枫贸易前期通过公开招采方式中标济高控股集团钢铁集中采购，并签署集中采购战略合作协议。本次交易定价系以采购集中采购策略协议约定的定价规则为基础确定，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瑞枫贸易签署钢铁采购相关协议，预计将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具体影响金额以年审会计师最终审计数为准。本次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市场化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1.公司全资子公司瑞枫贸易与济高控股集团签署集中采购战略合作协议，以（市场价格+37元/吨）为济高控股集团及其权属公司在山东省内开发的项目提供钢铁，规模约1万吨。瑞枫贸易分别与关联方济南高新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济南东进产发投资有限公司、济南东进产发有限公司签署《钢铁采购合同》。瑞枫贸易为东进产发的相关房地产项目提供钢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日、2025年